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PE GROUP LIMITED
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9)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作出。

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提呈授出2,7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合共2,700,000股。購股權詳情如下：

提呈日期	: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
授出日期	:	本公司接獲承授人接納要約當日
購股權行使價	:	每股0.9港元

股份於購股權提呈日期 之收市價	:	每股0.69港元
已提呈購股權數目	:	2,700,000份購股權
購股權有效期	:	授出日期起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天)
購股權行使期	:	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天)

上述2,700,000份購股權已向七名僱員授出。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01條)。

代表董事會
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曾廣勝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曾廣勝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吳凱平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曾靜女士及陳匡國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楊如生先生、張振宇先生及梅唯一先生。

* 僅供識別